2022年度

桃源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桃源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桃源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概况

1. 部门职责

桃源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基金筹集、支持和管理，为全县城镇企业职工和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等提供养老保险服务，负责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征收工作以及离退休人员管理及养老金发放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我中心下设：办公室、政工人事部、财务部、稽核内控部、职业年金部、基金结算部、待遇计发部、综合统计部、个人账户管理部、退管部、社保档案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部、被征地农民保险部、个人参保缴费部、参保登记部。

1. 决算单位构成

我中心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编制范围的只有桃源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各1560.4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6.62万元，减少17.31%，主要是因为相关项目支出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558.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58.2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560.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5.60万元，占40.73%；项目支出924.88万元，占59.2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1560.4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6.62万元,减少17.31%，主要是因为相关项目支出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60.4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26.62万元，减少17.31%，主要是因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的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60.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7万元，占0.0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07.12万元，占96.58%;卫生健康（类）支出14.39万元，占0.9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支出0.37万元，占0.02%。住房保障（类）支出37.14万元，占2.38%。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754.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6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6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事务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他共产党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党建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综合业务管理预算纳入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保经办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2665.48万元，支出决算为478.09万元，完成预算的17.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综合业务管理预算及事业运行预算纳入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事业运行预算纳入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预算纳入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35.37万元，支出决算为35.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保持与预算数据一致。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预算纳入社保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9.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预算纳入社保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款）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代缴其他社会保险费支出预算纳入社保经办机构预算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7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纳入社保经办机构预算中。

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16.4万元，支出决算为14.39万元，完成预算的87.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纳入社保经办机构预算中。

1. 住房保障支（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37.14万元，支出决算为37.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保持与预算数据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35.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5.5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2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职工基本医疗等。**公用经费**100.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7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镜）事项；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去年今年均无此项预算和决算。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97万元，减少16.2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去年今年均无此项预算和决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99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99万元，主要是其他单位前往我单位办理社保相关业务发生的接待支出。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18个，来宾492人次，主要是社保养老业务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度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0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相比增加14.82万元，增长17.38%。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导致部分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5万元，用于召开社保基金安全管理专题分析会议，内容为社保基金安全警示；开支培训费0.2万元，用于开展新录用公务员培训，人数10人，内容为对新录用公务员的素质培训；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支出。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不断优化产出与取得效益。具体见附件：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决算完成预算比例较低，部分科目预算金额比决算金额大很多。同时也体现预算未与实际因素紧密联系，从而导致预算金额略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